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函

機關地址：100026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聯絡人：張昕潔

聯絡電話：02-23431700#1342

電子郵件：wing.chang@bsmi.gov.tw

傳真：(02) 3343-3991

330

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434巷90號

受文者：台灣區瓦斯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經標檢政字第115300206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局訂於115年10月20日（星期二）下午2時整舉辦「『一般家用電器』修正檢驗規定說明會」，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說明會時間、地點及議程如附件，採實體及線上視訊併行，並採線上報名。
- 二、相關訊息可瀏覽本局網站（<https://www.bsmi.gov.tw/>焦點消息/活動訊息）。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臺灣省工業會、台北市工業會、新北市工業會、高雄市工業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臺灣省商業會、臺北市商業會、新北市商業會、高雄市商業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電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省電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中華亞太頭皮產業發展協會、台灣區瓦斯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飲用水設備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綠能與LED應用協會、台灣光電暨化合物半導體產業協會、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冷凍空調技師公會、臺中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太陽光電產業永續發展協會、中華民國太陽光電暨儲能品質安全協會、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

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灣美國商會、歐洲在台商務協會、台北市日本工商會、紐西蘭商工辦事處、財團法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心、財團法人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亞信檢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德國萊因技術監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商立德國際商品試驗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敦吉檢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世電電測有限公司、優力國際安全認證有限公司、東研信超股份有限公司、環球認證有限公司、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商南德產品驗證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昱鼎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世創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鴻訊企業有限公司、全球驗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暉誠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綜合企劃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技術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所屬各分局

副本：

局長 陳怡鈴 公出
副局長 謝翰璋 代行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一般家用電器」修正檢驗規定說明會簡章

壹、背景說明

- 一、現行家電類商品檢驗範圍係以電壓 250V 以下之家電類商品為主，惟排除使用 USB 埠直流 5V 電源且未附電源轉接器、僅使用汽車電源直流 12V 供電…等風險較低者。惟隨著家電產品之設計及使用型態轉變，產品朝輕量化、可隨身攜帶及無線化發展，採用充電方式供電之商品日益增加，部分原屬上述低電壓供電而未納入檢驗範圍之商品，亦逐漸轉為充電式產品，相關使用安全風險已有提高之情形。
- 二、考量充電式設備起火燃燒之事故新聞頻傳，爰為保障消費者權益及商品使用安全，已將使用 USB 埠直流 5V 電源且未附電源轉接器及僅使用汽車電源直流 12V 供電之充電式電風扇等 14 項商品列入應施檢驗範圍，分別自 112 年 1 月 1 日、115 年 7 月 1 日實施。
- 三、考量前開充電式電器之使用安全風險，及家電類商品之檢驗範圍及排除條件一致，本次擬配合前揭已納入應施檢驗範圍之充電式電風扇等商品，檢視現行尚未修正納管之其他家電類商品，將相關品目之檢驗範圍及排除條款一併修正，以維持各類家電商品檢驗制度之一致性，並兼顧商品使用安全及業者遵循之明確性。
- 四、另因應檢測技術發展，本次亦修訂排油煙機之性能檢驗標準 CNS 3805 版次，並因應標準修正內容酌調部分檢驗規定，以期檢驗規範與能源署公告節能標章檢測方式要求一致。
- 五、為使業者瞭解修正內容及本局預定採行之措施，爰舉辦本次說明會。

貳、會議時間/地點/議程

- 一、時間：115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整
- 二、地點：標準檢驗局大禮堂（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 1 段 4 號報驗發證大樓 2 樓）
- 三、主持人：陳組長誠章
- 四、線上會議網址：<https://reurl.cc/xe4rWz>



五、會議議程

時間	說明會內容	主講人/主持人
13：45~14：00	報到	-
14：00~14：10	主持人致詞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14：10~15：00	「一般家用電器」之相關檢驗規定說明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15：00~16：00	綜合討論與意見交流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參、說明會資料

- 一、為配合節能減碳政策，推動無紙化作業，請自行自下列網址下載會議資料與會，會場不另提供紙本資料。
- 二、下載資料網址：
本局網站（網址：<https://www.bsmi.gov.tw/>）之「商品檢驗」>「應施檢驗商品專區」>「電機類產品」>「商品檢驗會議相關資料」處

肆、報名須知

- 一、報名方式：本局網站（網址：<https://www.bsmi.gov.tw/>），選擇最上方「線上報名」進入報名網頁。
- 二、報名人數及期限：
 - (一) 因場地容納人數限制，參與實體會議之與會單位以1人出席為限，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
 - (二) 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 115年10月19日（星期一）下午5時整止。
 - (三) 未成功報名實體會議者，請改以視訊方式與會。為避免連線人數過多影響連線品質，同一單位請以同部電腦連線，並請於 115年10月19日（星期一）下午5時整以前將單位名稱、與會人員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等以電郵方式向本案聯絡人（wing.chang@bsmi.gov.tw）報名。
- 三、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標準檢驗局檢驗行政組 張昕潔(02)2343-1700 轉 1342
E-mail: wing.chang@bsmi.gov.tw。
- 四、個資同意書：基於本說明會相關行政作業之特定目的，本局需蒐集、處理、利用報名人員之個人資料，報名人員如不願提供者，請逕洽承辦人員，但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如有內容不完整或經本局發現不足以確認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遭冒用，個人資料不實等情形，可能喪失參加本次說明會之相關權利。本局基於上述特定目的蒐集或處理個人資料，並於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利用個人資料。(本項同意書係線上報名個資同意條款)。